

# 公 告

本校應屆畢業學士班在校生或碩士班修業 1 學期以上在校  
生申請逕行修讀「昆蟲學系博士學位」今年本系擬招收名  
額為 1 名。

**申請期限：即日起至 109 年 5 月 1 日中午 12：00 止**  
**(逾期不予受理)**

**口試日期：暫定 109 年 5 月 9 日上午 11：00**  
**臺大昆蟲學館 201 室**

昆蟲學系 109/4/23

---

## 國立臺灣大學昆蟲學系

### 碩士班肄業研究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

93.03.16 昆蟲學系 9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93.06.24 昆蟲學系 9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修正

94.11.29 昆蟲學系 9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

95.06.13 昆蟲學系 9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修正

102.07.02 昆蟲學系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

一、申請直攻博士班研究生除其成績等條件必須符合學校規定外，並須具本系同意擔任指導老師之書面證明。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不得申請本系碩士班肄業研究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二、考試項目：

(一) 審查(佔總成績比例 30%)：

其中全學年成績佔 10%，修本系學科成績佔 30%，專題討論成績佔 30%，研究潛力及品行佔 30%。

(二) 口試(佔總成績比例 70%)：口試成績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

三、考試通過成績最低標準為 80 分。

四、本辦法自 102 學年度開始實施。

---

## 國立臺灣大學昆蟲學系

### 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

95.06.13 昆蟲學系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六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07.02 昆蟲學系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

一、申請直攻博士班之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除其成績等條件必須符合學校規定外，並須有至少一年以上實驗室經驗及本系同意擔任指導老師之書面證明。

二、考試項目：

(一) 審查(佔總成績比例 30%)：

其中全學年成績佔 10%，修本系學科成績佔 30%，專題研究或學士論文成績佔 30%，研究潛力及品行佔 30%。

(二)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70%)：口試成績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

三、考試通過成績最低標準為 80 分。

四、本辦法自 102 學年度開始實施。

主旨：公告\_109學年度申請逕行修讀「昆蟲學系博士學位」

網頁主旨：符合規定之在校生申請逕行修讀「昆蟲學系博士學位」授理報名